

博罗县发展和改革局

博府发改函〔2021〕218号

转发省发改委关于进一步完善我省峰谷分时 电价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博罗供电局：

现将惠州市发展和改革局《转发省发改委关于进一步完善我省峰谷分时电价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惠市发改价格函〔2021〕1303号）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县政府办，审计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

博罗县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1年9月9日印发
